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龚少晖先生转来的法院《执行通知书》；相关情况如本公告所述：

一、龚少晖先生收到的《执行通知书》内容

龚少晖先生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2021)粤03执165号《执行通知书》，主要内容是：申请执行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与龚少晖等人借款合同纠纷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03民初3034号调解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由于龚少晖等人没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于2021年1月6日依法受理，并责令龚少晖等人自本通知送达之日起5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申请强制执行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逾期不履行，法院将依法强制执行。《执行通知书》同时提示和告知了法院账号、利息计算方式、财产报告义务、可能进行的网络司法拍卖、基本信息列入征信系统、法院网上诉讼服务平台等内容。

二、相关股份涉及的质押情况

至本公告披露时，龚少晖先生质押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信息

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权人	备注
龚少晖	第一大股东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9,500,000	7.24%	2.60%	2018年 9月7日	无 明确 期限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说明
合计		9,500,000	7.24%	2.60%	-	-		

说明：

1、至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2021年1月14日，星期四)，龚少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1,229,3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88%；本公告中龚少晖先生的持股比例、股份冻结/质押/拍卖/强制执行比例均以2021年1月14日龚少晖先生的持股数量为基数计算；如合计数与单个数据累加不一致，系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法院发来《执行通知书》，系龚少晖先生等人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所致。

三、公司说明与风险提示

(一)本次事项可能导致相关股份被强制执行

就前述相关事项，公司此前曾于2020年7月3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部分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如龚少晖先生逾期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法院将依法强制执行，因此，可能导致质押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且已被司法冻结的股份被强制执行。公司将继续协调沟通龚少晖先生采取相应措施应对强制执行的风险，督促其及时通知公司相关进展情况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龚少晖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强制执行情况

至本公告披露日，龚少晖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强制执行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强制执行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备注
龚少晖	131,229,301	35.88%	21,251,566	15.76%	5.81%	已司法冻结、司法拍卖流拍
			9,500,000	7.04%	2.60%	已司法冻结、已收到执行通知书
			22,395,700	17.07%	6.12%	公证处债务核实阶段
合计	131,229,301	35.88%	53,147,266	39.87%	14.53%	-

注：相关股份冻结、拍卖等事项详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部分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部分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6）、《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将被拍卖、变卖的提示性公告暨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84）、《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19）、《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债务核实文书暨通知〉之邮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龚少晖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强制执行数(含可能被强制执行数)未达到、未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0%，亦未达到、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且不存在已被强制执行完毕及已完成股份过户的情形；前述被强制执行事项暂不会导致龚少晖先生失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

(三)本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可能将被强制执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龚少晖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可能将被强制执行系其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所致，与公司本身无直接相关；如届时部分股份被强制执行且过户完成，公司股东名单及相关股东持股数、持股比例将发生变化，但此事

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无直接的重大影响，当前亦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均仍在有序进行中。

2、本次事项尚在初始阶段，后续可能涉及拍卖、变卖等强制执行及股份过户等环节和手续，存在不确定性；如前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将积极、持续关注相关股东股份变化进展及风险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依照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